

中共寿宁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 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4年10月24日至12月4日，县委第二巡察组对县直机关工委开展了巡察。2025年2月21日，县委第二巡察组向县直机关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一、强化政治引领，有序推进整改

2025年2月21日，巡察反馈会后，县直机关工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常务副书记严格落实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立即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传达县委巡察反馈意见精神，第一时间研究部署巡察整改事宜。通过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方式，组织全委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拧紧思想认识的“螺丝钉”，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和一个改进工作、排毒祛病的宝贵机会，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好整改落实。成立以常务副书记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全委干部为组员的巡察整改工作专班，相互协作推进整改工作落实，共召开巡察整改工作专题会10次，认真梳理整改事项，研究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和问责方案，细化整改任务，逐项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股室、具体整改时限，全程跟进、协调、督促、推动巡察整改工作。2025

年4月25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主动认领巡察反馈问题，深入剖析原因，推进整改落实。严格对标问题清单按时序进行整改，完成一个、“销号”一个，确保巡察反馈问题件件有落实。坚持把“当下改”与“长久立”有机结合，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更新调整县直机关工委制度汇编，努力做到以制度建设堵塞工作漏洞，努力形成以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局面。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深学细照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差距

（1）关于“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第一议题”纳入委务会固定议程。2025年2月21日以来，召开委务（扩大）会议18次，落实“第一议题”学习18次。二是确保学习内容的时效性，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发表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三是指定办公室主任专职负责“第一议题”的学习工作，确保有专人负责组织和协调。

（2）关于“学习上级精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21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省委十一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五届六次、七次全会和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并结合工委当前工作实际，提出4条贯彻措施。二是2025年2月21日以来，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第一议题”、专题学习等形式，及时组织学习中央、

省委、市委、县委重要会议、文件精神 16 次，并根据实际提出贯彻落实意见 22 条。

（3）关于“开展宣讲工作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8 日，组织工委班子集体学习县委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的部署文件精神，明确县委宣讲工作部署要求，确保按要求抓好落实。二是落实分类宣讲工作要求，常务副书记牵头撰写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学习教育宣讲材料，根据宣讲对象提出针对性的贯彻落实措施 3 条，有效提升宣讲实效。三是根据工作部署，2025 年 7 月 22 日，县直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深入鳌阳镇升平社区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宣讲，结合社区工作实际，为社区干部提出工作建议 9 条。

（4）关于“贯彻落实工作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27 日，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对 2024 年未提出贯彻意见的 6 份会议精神进行重新学习，并结合 2025 年工作实际，提出贯彻意见 8 条。二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委务班子会议审议通过《县直机关工委班子议事制度》，规定传达上级会议精神时，应结合县直机关工委的工作实际，提出具体的贯彻意见，确保上级决策得到有效落实。2025 年 2 月 21 日以来，共传达上级重要会议精神 12 次，提出贯彻意见 17 条。

2. 指导机关基层党的建设仍需加强

（5）关于“审核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县人民法院机关党支部、县水务公司党支部、县公安局斜滩警区联合党支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总支等4个党组织已于2025年5月21日前重新规范填写《候选人预备人选呈报表》，并替换存档。二是严格落实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材料“双审”机制，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审核党组织设置请示材料25份，退回修改2份，有效提升材料的规范性和准确性。三是强化党务干部能力建设，2025年4月7日至4月8日，联合县委组织部组织全县党务干部培训班1期，约100人参训，有效提升党务干部业务能力。四是2025年4月14日，综合其它问题，对“审核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不严谨”问题的经办人予以谈话提醒。

（6）关于“指导基层党组织设置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21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提高干部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的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二是指导县贸促会成立党支部，2025年3月7日，县贸促会党支部正式成立；商业总公司党支部已于2023年12月8日撤销。三是2025年3月25日，印发《关于开展县直机关联合党支部党员结构摸底工作的通知》，对县直机关及党组织进行摸底，暂未发现应当及时成立或撤销支部的情形。四是结合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于2025年5月8日，指导撤销“原超大支部”中共寿宁县工业综合支部委员会，

并指导成立中共寿宁县改制企业下岗职工退休第一、第二、第三支部委员会，新成立支部党员数符合有关规定。

（7）关于“对机关基层党组织情况底数不清、台账不明”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结合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将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基本情况纳入“党员e家”党内统计系统管理，督促指导县直基层党组织及时将支委任职情况录入“党员e家”系统。2025年2月21日以来，70个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已完成职位任职情况填报，并及时更新。二是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批复基层党组织人事变动、补选文件27份，并指导有关党组织在“党员e家”系统更新任职信息27次，确保信息及时更新。

3. 党建示范引领作用发挥不充分

（8）关于“落实上级部署有差距”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8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市直机关工委《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全市机关党建课题研究的通知》，针对该项工作进行重新部署。二是2025年3月20日至4月2日，由常务副书记牵头组织相关人员深入鳌阳镇党委以及各社区，开展“双报到”服务调研；4月7日至4月9日向县直单位发放线上问卷，结合调研和问卷结果以及寿宁实际，形成县直机关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的调研报告。

（9）关于“党员学习教育培训安排不合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4 月 3 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 年）》，理解把握《规划》总体要求和实施方向，对县直机关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进行初步规划和梳理。二是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8 日，联合县委组织部举办党务工作者培训班，有效提升党务干部业务能力；拟于下半年举办 2025 年第二期县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

（10）关于“推动党员‘双报到’成效不明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至 4 月，通过实地及线上调研，广泛收集鳌阳镇、社区及县直机关关于“双报到”服务的意见建议，形成优化方案。二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优化县直机关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的通知》。6 月 20 日，联合组织部印发相关通知。三是将“双报到”服务质效在机关党建考评中的权重从 1%提升至 3%，以量化考核倒逼责任落实，推动党员服务实效。

4. 党管武装工作有待提升

（11）关于“对人民武装工作不够重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4 月 11 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提升国防意识，加强工委班子对人民武装工作的重视。二是深化党管武装工作，听取人民武装工作情况汇报已纳入县直机关工委年度工作安排。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听取 2025 年上半年县直机关人武工作汇报。

（12）关于“传达学习重要指导性文件不够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将学习习近平强军思想、《国防法》等内容纳入“第一议题”年度学习计划。二是2025年3月14日，在委务班子（扩大）会议上“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发表《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实现我军建设“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的重要讲话精神；2025年5月16日，组织委务班子学习党管武装相关知识、习近平主席在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强调讲话精神，强化干部党管武装意识。

（13）关于“开展国防教育工作不够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7日，结合“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66个县直机关单位集中学习《国家安全法》《国防法》等法律法规，强化机关干部的国家安全意识。二是开展“国防教育进机关”活动，组织县直机关利用内部宣传栏、LED电子屏等宣传国防知识，扩大国防教育覆盖面和影响范围。

5.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不到位

（14）关于“保密工作重视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28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实施条例，增强全委干部保密意识。组织全委干部参加2025年度全国保密教育线上培训，7名干部获得保密教育培训证书。二是4名班子

成员已重写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相关材料已由常务副书记审核把关后，重新归档。三是已将履行保密工作责任制情况纳入班子成员 2024 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和述职报告，并由常务副书记审核把关后归档。

（15）关于“涉密人员管理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 28 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近年来因涉密人员管理不善导致的泄密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干部强化保密风险意识。二是严格执行《县直机关工委保密工作制度》，2025 年 3 月 28 日，根据涉密人员岗位变动等情况，及时动态调整涉密等级与权限，对 1 名离岗涉密人员严格落实脱密期管理并签订保密承诺书。

（16）关于“保密设备配备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县直机关办公条件，已对保密室重新选址，并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前按规范配备铁门、铁窗、监控等保密设施。二是 2025 年 3 月 6 日，从经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认证的正规渠道采购 A 级国家级保密柜 1 个，并投入使用。

6.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偏差

（17）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开展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已列入县直机关工委工作计划。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听取 2025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分析研判报告。二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2 名班子成员已重新撰写 2022 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

查材料，并由常务副书记审核把关后归档。

（18）关于“执行理论学习要求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8 日，组织委务班子成员集体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深刻领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二是结合实际制定县直机关工委 2025 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2025 年以来，已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7 场次，组织研讨 5 场次，研讨发言 16 人次。三是落实报告人与报告内容“双审”规定。2025 年 4 月 29 日，邀请法律顾问为工委班子成员开展理论学习中心法治专题讲座，会前通过“双审”，确保授课内容合法合规。

（19）关于“巡听旁听工作开展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优化巡听旁听工作安排，2025 年 4 月 9 日，印发《中共寿宁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县直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工作的通知》，推动县直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分批次、分阶段实现全覆盖。二是结合 2024 年度年终党建考评和巡听旁听工作，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调度，提醒应学未学专题 6 个。

（20）关于“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不完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有关规定以及《县直机关工委公共领域宣传载体管理制度》，提升干部在阵地管理方面的业务能力。二

是“寿宁县党工委”微信公众号，2025年3月28日已注销。

7. 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不严格

（21）关于“科目核算不规范重复上缴租金”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28日，组织单位财务经办人员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相关制度，提高规范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理论水平。二是2025年3月14日向县财政申请该笔收入退库，相关款项已于2025年3月26日退回县直机关工委账户。

（22）关于“发票报销审核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8日，组织全委干部认真学习《寿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寿宁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差旅伙食费和出差（下乡）交通费收交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寿宁县县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文件规定，提升财务管理水平、规范差旅费报销流程。二是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组织全委干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实施办法等重要内容开展学习9场次，引导全委干部切实筑牢纪律意识。三是两位当事人于2025年3月4日退回报销费用合计1002元。

（23）关于“违规领取伙食补助”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16日，组织全委干部学习《寿宁县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寿

财行〔2018〕8号),提升干部对党建活动经费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保经费使用合规。二是组织财务人员对2021年1月至2025年3月县直机关工委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经费开支情况开展自查,未发现违规情形。

(24) 关于“绩效奖金发放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9日,对财务干部进行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对要素不齐、内容不全、票据不符等情况坚决不予报销。二是2025年2月25日,1名干部已退回多发放绩效奖金1624元。三是2025年4月21日,综合其他问题,对“绩效奖金发放不严格”问题的分管领导予以通报批评。

(25) 关于“资产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8日,组织全委干部认真学习《宁德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寿财资〔2021〕12号)文件精神,对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预算标准进行学习。二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事项的监督管理和审批手续,经自查,未发现其他超标准采购情况。三是2025年4月14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工委资产信息系统基础数据进行盘点、更新,对符合报废条件的及时进行处置报废。四是2025年6月20日,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组织全委干部深入学习《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4名班子成员围绕学习内容展开研讨,

引导全委干部筑牢厉行节约的行动自觉。

8.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26）关于“对政治生态建设工作不重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8 日，组织班子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二是政治生态分析会已列入县直机关工委年度工作计划。2025 年 5 月 27 日，组织领导班子及相关人员开展政治生态建设学习研讨，同日召开县直机关工委政治生态分析会，学习典型案例、听取政治生态分析报告。

（27）关于“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不够有力”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廉政谈话已列入县直机关工委年度工作计划。2025 年 3 月 21 日，开展工委集体廉政谈话，强化干部廉洁自律意识；2025 年 5 月 30 日，组织工委年轻干部开展集体谈话，帮助年轻干部扣好廉洁从政“第一粒扣子”。二是 2025 年 3 月下旬，组织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工作，针对行政审批、资金使用、人事任免等重点领域的各项环节进行梳理，排查出可能出现廉政风险点 26 个，并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 29 条。三是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工委人员岗位变动和职责调整情况，进行廉政风险点的排查和防控措施的更新，确保防控措施的及时有效。四是 2025 年 4 月 14 日，综合其他问题，对“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不够有力”问题的分管领导予以批评教育。

9. 机关工作作风不够扎实

（28）关于“工作机制长期未更新”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请销假有关事项的通知》（寿委办〔2019〕32号）修订完善《县直机关工委考勤与请（休）假制度》，经委务班子会议研究审议后，2025年5月16日印发执行。二是重新修订《工作制度汇编》，经委务班子会议研究审议后，2025年5月16日印发执行。

（29）关于“执行请销假制度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30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关于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请销假有关事项的通知》（寿委办〔2019〕32号）文件精神，明确干部规范执行请销假制度要求。二是2025年3月6日，当事人已将应扣发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合计509元退回县直机关工委账户。三是完善请销假制度落实，规范销假程序要求，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请假1人，未发现违反请销假制度情形。四是2025年4月14日，对“执行请销假制度不到位”问题的经办人予以谈话提醒。

（30）关于“党务公开程序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3日，组织工委班子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明确公开的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方式。二是对县直机关工委党务公开程序进行梳理，

重新制定《县直机关工委党务公开制度》，规范执行公开审批程序。2025年2月21日以来，执行党务公开审批程序2次。三是2025年4月14日，综合其他问题，对“党务公开程序不规范”问题的分管领导予以批评教育。

（31）关于“总结汇总工作走形式”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重新撰写2021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和2022年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落实情况，经分管领导和常务副书记审阅同意后，另行存档。二是建立常态化的材料比对机制，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开展材料比对3次，未发现照搬照抄、“复制粘贴”等不良现象。三是强化审核流程管理，总结材料经由分管领导、常务副书记审核通过后，方可上报。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审核总结汇报材料2份。四是2024年5月，“总结汇总工作走形式”问题经办人已辞职。

（32）关于“党课材料撰写敷衍应付”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16日，集体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重点掌握党课相关规定。二是强化党课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求授课人员紧密结合工委工作实际及党员的思想动态，精心撰写党课材料。2025年2月21日以来，由常务副书记牵头撰写党课材料1份，未发现撰写敷衍现象。三是突出党课教育政治属性，落实撰稿人自查、班子成员初步审阅，常务副书记复核的三级审核机制。2025年7

月9日，通过三级审核机制审阅党课材料1份，未发现有撰写敷衍应付情形。**四是**2025年2月21日以来，县直机关工委班子成员规范讲党课2场。2025年7月10日，县直机关工委委务会议成员为教育系统党务干部讲党课，结合党务工作实际，提出工作建议6条；2025年7月23日，县直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支部全体党员讲党课，结合工委工作实际，提出工作要求3条。

（33）关于“公文处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8日，集体学习《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党政机关公文格式》，加强全委干部公文业务能力。**二是**2025年5月16日，制定印发《县直机关工委公文办理制度》，强化公文发文审核，流程规范。**三是**2025年5月20日，按程序补签寿委工〔2024〕40号、41号、42号等3份文件；2025年5月21日，按照印发时间对《关于报送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报告》《关于印发〈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考核方案〉的通知》等4份文件，进行重新编号、存档。

10. 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34）关于“对照检查不认真、走过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27日，已对2022年度县直机关工委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进行重新撰写，并由常务副书记审核后重新归档。**二是**2025年4月30日，

由常务副书记牵头，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县直机关工委的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进行重新审核，未发现表述不规范情形。

（35）关于“未针对批评意见表态”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集体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共寿宁县县委组织部关于召开 2024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工作提示》，明确组织生活会相关要求。二是规范组织生活会，党员落实自我批评、相互批评意见以及党员针对批评意见进行的表态的要求。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度县直机关工委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会上每名党员均对批评意见进行整改表态，并由专人做好相关记录。

11. 机关支部建设有待完善

（36）关于“退休党员组织关系长期挂靠”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5 月 8 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规范党员教育管理和组织关系管理工作。二是对 2024 年县直机关工委退休人员的党组织关系转接情况进行核实，未发现相关问题。三是两名退休党员的党组织关系已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2022 年 12 月 6 日转出。

（37）关于“党费管理工作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8 日，组织全委干部

集体学习《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党费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党费收缴要求。二是2025年3月12日，相关人员补交党费合计14元。三是对2025年党费测算表进行重新审核，未发现违规情形。

12. 执行民主集中制有短板

（38）关于“非委务会成员参与表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明确非委务会成员列席会议，不得参与表态发言，2025年2月21日以来，共召开委务会17场，研究表决议题64个，均严格按照规定开展表决，未发现非委务会成员参与表决的违规情形。二是重新制定《县直机关工委班子议事制度》，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规范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三是2025年4月25日，综合其它问题，对“非委务会成员参与表决”的问题，由常务副书记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作检讨。

（39）关于“‘三重一大’记录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明确会议记录要求，规范记录决策依据、讨论过程、分歧意见及结论。2025年2月21日以来，委务班子共表决议题64个，均规范记录。二是会议记录实行专人负责制，指定办公室主任全程记录委务班子会议，确保内容真实、完整。三是优化会议记录存档流程，所有会议记录经参会班子成员审核签字后方可存档。2025年2月21日以来，召开的18次委务班子（扩大）会议，班子成员审核会议记录18次，未发

现记录不完整、“留白”及议题重复记录等问题。四是 2025 年 4 月 15 日，综合其他问题，对“‘三重一大’记录不规范”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13. 执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有力

（40）关于“股级干部任免审核把关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16 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关于规范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寿委办发〔2015〕19 号），深入学习县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二是对 2024 年 1 名股级干部选拔任用材料重新进行审核，未发现不合规情形。

（41）关于“管理干部不够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研究审议通过《县直机关工委考勤与请（休）假制度》，并组织实施。二是从严落实干部因公外出登记程序，干部因公外出，应经分管领导同意后，由办公室统一进行登记。2025 年 2 月 21 日以来，规范填写干部因公外出登记事项 118 条。

14. 落实县委巡察及通报问题整改不彻底

（42）关于“上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健全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材料审核机制，明确《候选人预备人选呈报表》填写要求。指定专人对呈报材料进行二次审核，2025 年 2 月 21 日以来，共审核出 2 份《支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呈报表》将转正时间错填为入党时间，

已责令两个支部进行更正。二是2025年5月16日，组织全委干部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2019年7月9日党中央召开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总书记对机关党建提出的工作要求。三是2025年5月27日，召开委务班子（扩大）会议研究审议《关于开展县直机关党的建设提升年行动的通知》，经修改完善后，于2025年7月22日印发。聚焦政治建设、强化理论学习、规范组织生活等内容，全面提高新时代全县机关党的建设质量。

（43）关于“对县委巡察通报问题自查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16日，组织全体班子集体学习《中共寿宁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十四届县委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的通报》（寿委巡〔2024〕12号）文件精神，重新部署自查自纠工作。二是由工委分管同志具体负责，逐一对照5个方面共性问题和典型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共发现9个问题，已完成整改9个问题；2025年5月21日形成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四、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强化对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领会。扎实开

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抓好工委领导干部和年轻干部的学习教育，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教育引导全委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为巡察整改和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思想保障。

（二）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

持续巩固和拓展巡察整改成果，对已完成的问题，长期坚持，举一反三，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要求，坚决杜绝制度执行中的变通、打折扣现象，确保各项制度落地生根、发挥实效，形成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长效机制。对需长期推进的整改任务，持续保持攻坚态势，紧盯目标不放松，加强跟踪督办，以钉钉子精神推动问题彻底整改到位，确保取得实效。

（三）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党建引领

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以巡察整改为动力，深化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监督指导县直机关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持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做好党费收缴、党员发展、换届选举等党务工作，组织召开2025年度机关党的工作会议暨2024年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议，制定印发《2025年度机关党建工作要点》，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引领保障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县直机关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队伍建设，锻造过硬作风

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和监督管理，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严格落实谈心谈话、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认真执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及时发现和纠正干部队伍中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大力弘扬求真务实、担当作为的工作作风，树立鲜明的选人用人导向，激励干部在巡察整改和推动机关党建工作中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努力成长为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机关党建干部。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2176095，通信地址：鳌阳镇胜利街128号，电子邮箱：bsqbjz@126.com。

中共寿宁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5年8月6日